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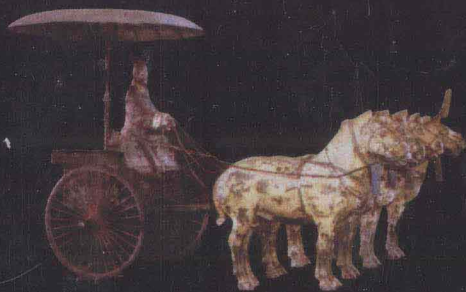
辽史 金史 元史 明史 南齐书 梁书 陈书 魏书 北齐书 周书 隋书 南史 北史 旧唐书 新唐书 旧五代史 新五代史 宋史 辽史 金史 元史 明史

文白对照 二十四史

精华

宋书·南齐书（二）

主编 廖盖隆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政 略

顾琛的起落

少帝景平年间，太皇太后死了，（顾琛）任大匠丞。彭城王刘义康右军骠骑参军，晋陵县令，司徒参军，尚书库部郎，兼本县中正官。……尚书台内有规定，五曹尚书、二仆射、尚书台这八个高级官员之下，门生随入的人各有差别，不能掺杂进别的人。顾琛把同族人顾硕头寄在尚书张茂度名下，而且和张茂度同席而坐。第二年，事发被赶出尚书台，免去了中正的职位。凡是尚书台的官吏，犯大罪就免去官职，小罪就赶出。被赶出的人百天之后如果无人代替，就可以回到本职。顾琛由于彭城王刘义康的请求，补任司徒录事参军，山阴县令，又为司徒录事，迁任少府。

螳螂捕蝉

等到刘胡叛逃而走，没有告诉袁颢，袁颢到夜晚才知道，大怒，骂刘胡说：“今年的大事都被这小子耽误！”叫人牵来飞

燕快马,对其他的人说:“我应当亲自去追刘胡。”趁机逃走。到了鹊头(今安徽铜陵市),与驻守在那里的守军将领薛伯珍及其所率的数千人夺取青林,想要去寻阳(今江西九江),夜晚在山间宿营,杀马慰劳将士,袁颢回头对薛伯珍说:“我攻取八州之地来图谋称王天下,未经一战就流散,难道不是天意。不是我不能去死,我又怎能在草野间活命,希望一到寻阳,向皇帝谢罪,然后就自杀。”于是慷慨激昂地喝叱左右的人用绳子捆绑他。没有人响应。到了早上,薛伯珍请求私下交谈,斩了袁颢的头,去拜见钱溪(今安徽贵池东)骑兵将领襄阳人俞湛之,俞湛之又斩了薛伯珍的头,一起送到京城作为自己灭贼的功劳。

以才品人

东汉末年战乱频繁,魏武帝曹操刚开始奠定基业,在行军作战中仓卒地创立九品中正之法。以此来评论人才的优劣,而不是区分世族的尊卑。这个制度沿续下来。就成了固定的法则。从魏到晋,没有人能加以改动。州郡的中正,应以才能品评士人,然而举世公认的人才,升降却很少。只是凭借出身和家世,得到超出一般人的品级,州郡中正也都是庸俗之辈,只会斟酌时宜,品级评定的多少,都是随意评断,刘毅所说的“下品没有高门,上品没有卑贱世族”就是说这事的。岁月流逝,这种风气越来越盛,凡是高贵世族,没有不是二品的,从此



以后，九品中正变成了区分卑庶的法则。

褚彦回仪表堂堂

褚彦回外貌仪表很美。又擅于修饰打扮，举首投足一进一退，都很有准则风度。每次朝廷聚会，众官僚及远路而来的别国使节，没有不抬头用目光追逐褚彦回的。宋明帝曾经感叹说：“褚彦回若能缓慢行走，就像宰相一样了。”当时人把他与何平叔相比拟。褚彦回有一次到袁粲家中聚会，初秋微冷的晚上，景色月色都非常美，褚彦回执琴演奏《别鹄》这首曲子，音调十分调和，风韵神致也和谐流畅。王彧、谢庄当时都在袁粲家作客，打着节拍感叹说：“以轻松无累的神韵，配合美妙的乐器，音调没有一点背离之处，真是不可多得。”

蒯恩喂马

蒯恩字道恩，是兰陵郡承县人。高祖征讨孙恩时，县差去征兵，让他充当二等兵，给马伐草料。蒯恩常背回大捆草料，比别人多几倍，每次往地上扔草料，就叹息说。“大丈夫弯弓能达三石力，为什么要给马伐草料！”高祖刘裕听说后，就配给他兵器，蒯恩非常高兴。自此征讨妖贼，常常作为先锋，多取敌人首级。他既熟悉作战阵势，胆力又超过常人，诚心尽力小心谨慎。未曾有过失，非常得高祖信任。

刘康祖安然无恙

刘康祖，是刘虔之的儿子，继承了刘虔之的封地新康县，是长沙王刘义欣的镇军参军，后升迁为员外散骑侍郎。刘康祖熟习射箭骑马，体力惊人，在乡里不营治产业，以游荡赌博饮酒作乐为事。每次触犯法律，被郡县所逮捕，就跳墙上房逃走，没有人能抓住他。深夜闯入别人家，被有司率人包围，刘康祖突破围困逃走，大家都不敢去追。趁着夜色回京口（今江苏镇江市），半个晚上就赶到，第二天早上，守门的兵卒禀告州府官吏。不久建康（今江苏南京市）下官府文书通缉他，州认管事的官员都证明刘康祖那天晚上在京口，所以刘康祖安然无恙地逃过去。

刘义隆感恩

元嘉三年（公元426年），太祖刘义隆讨伐荆州（今湖北江陵）刺史谢晦，下诏命令益州（今四川境内）派遣军队袭击江陵，谢晦已经平定，益州的军队才到了白帝（今四川奉节县）城。张茂度平时与谢晦很要好，有人议论说他故意出兵迟缓，当时张茂度的弟弟张邵是湘州（今湖南及广东北部、广西东北部）刺史，率兵营救太祖，太祖因为张邵的忠诚节义，所以不对张茂度加罪，把他带还京城。元嘉七年（公元430年），重新起



用作廷尉，兼奉车都尉，出任本州中正官，进为五兵尚书，迁太常。后因脚病遣为义兴（今江苏宜兴溧阳）太守，加秩中二千石。太祖曾从容地对张茂度说：“不要把在西蜀讨伐谢晦这件事放在心上。”张茂度回答说：“我如果不蒙受陛下您的开明，现在说不定坟墓上的草木都长出来了。”

御 人

颜竣嫉妒能人

侍中颜竣这时才开始大富大贵，与何偃都在门下省作官，把各自的文章拿来互相欣赏，相处得非常好。颜竣自以为受到皇帝的礼遇超出别人，应该处重要的位置，然而他的位次与何偃等人没有什么不同，心里觉得有些不高兴。等到何偃代替颜竣任领选官，颜竣更加愤恨不满，于是与何偃结怨。颜竣当时在朝廷权势极大，何偃内心颇觉不安，所以引发了心痛病，性情也变得乖僻，上表给皇帝要求解除官职，称病告医不再作官。世祖对待何偃礼遇甚厚，对他的病也百般加以治疗，名医替他开药，随他取所需医药，何偃的病才得以治愈。

荀伯子自夸

荀伯子官任太子征虏功曹。国子学博士。他的妻弟谢晦推荐保举他，入朝为尚书左丞，又出补临川（今江西抚州）内史。车骑将军王弘称赞荀伯子说：“为人沉稳庄重不浮华，有先人平阳侯的遗风。”荀伯子出自颖川荀氏大族，常常自夸自己家世之美，对王弘说：“天下富贵人家，唯有您琅邪王氏与颖川荀氏，谢晦这些人，不值得一提。”

张敷不能容人

中书舍人秋当与周赳一起掌管要务，认为张敷与他们同为中书省官吏，想要去拜访他。周赳说：“假如他不能容纳我们，就不如不去拜访。怎么可轻易去拜访他呢？”秋当说：“我们都已是员外郎了，何必担心不能和他一起同坐。”张敷先摆设两个坐椅，距离墙壁三四尺远，二位客人就坐以后，应答接待非常热情，不一会儿却传呼左右人说：“把我移到远离客人之处。”周赳二人仓惶失色地离去。



法 制

张氏剖夫受惩

南朝刘宋孝武帝大明年间，沛郡相县（在今安徽省濉溪县西北）人唐赐，到邻村友人朱起的母亲彭氏家里饮酒，回家后就得了重病，吐出腹内益虫（人体寄生虫）一二十条。由于病情恶化，无法救治。唐赐很不甘心就这样死去，他郑重嘱咐妻子张氏说：“我死以后，你剖开我的肚子，看看将我折磨死的，到底是些什么东西！”

唐赐不久果然死了。张氏是个死心眼的老实人，一辈子听丈夫的话听惯了。她想，既然丈夫死前反复交待，不照他的话办，不就对不起他了吗？可是，将死尸开膛破肚这样的事，外人哪个敢干？她只好咬紧牙关自己动手。于是就拿起刀子，划开丈夫的肚子仔细观看。蒙昧的张氏当然看不出什么名堂来，也找不到躲在丈夫肚子里害他致死的怪物，只见肚内的五脏六腑都已破碎糜烂得不成形状。坏到这种地步，又怎能治好呢？她也不忍心再看下去了。

张氏剖开死去丈夫尸体的事情，惊天动地般的迅速在郡

县传开了。剖解死人是犯罪的行为，地保里正马上报到官府。郡县两级官员认为，张氏竟然忍心剖剖丈夫的尸体，而她的儿子唐副也不加以阻止，这都是无法想象的残忍的犯罪。官府也就马上将张氏和她的儿子捉去审讯。按照当时的法律条例规定，杀伤死人是四岁刑，妻子杀伤死去的丈夫是五岁刑，儿子不孝父母，则是要杀头的！但这个女人和她的儿子毁坏丈夫尸体，显然并未怀有什么恶意，这又该按照什么条款来处理呢？而且，这件奇案发生不久，碰巧朝廷又颁布了赦令，这就更麻烦了。是赦，还是不赦？郡县的执法官员不能决定，只好上报中央。

案子送到朝廷后，官员们也有不同意见。三公郎刘勰的看法是：“唐赐的妻子张氏是善良的愚昧人，她哀痛丈夫为益虫害死，她是遵照丈夫的遗言才如此做的。唐赐的儿子唐副也不是傻瓜，他懂得人情事理。考察这件事情的原委，探求张氏母子的本心，都说明他们不存在忍心戕害唐赐尸体的恶意。因此，应当怜悯宽恕他们才是。”

吏部尚书顾凯之的见解与刘勰不同，他说：“依据国家法律规定，随便移动道路上的尸体，尚且要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事，何况身为死者的妻子，却忍心干出这种平常人干不出的残酷的事，这就不能容忍了。因此，不能因为有点小小的情由就原谅她的暴行。应当按照大道理来判断这事的是非。唐副的行为是‘不孝’；张氏则等同于大逆‘不道’。”最后，朝廷采纳了



顾觐之的意见，糊涂般的张氏母子又糊涂般地受到了严厉的惩罚。

(《宋书·顾觐之传》)

宋文帝纳谏

南朝刘宋文帝元嘉初年，会稽剡县县民黄初的妻子赵氏，喝酒失手打死儿子黄载的妻子王氏，被关押狱中，但不久遇赦。王氏的娘家尚有父母。自己又有一双儿女，儿子叫黄称，女儿叫黄叶。有关法司认为，按照法令，赵氏理应按照避仇移徙之制，徙二千里外。

对于这一判定，司徒左长史傅隆。提出不同意见，他说：“礼制与法律的兴起，是社会发展的产物，是根据人情物理而制定出来的，不是无缘无故从天上掉下来、从地下长出来的。父母与子女之间，有至亲关系，形体尽管各异，但气血却是一脉相承的。黄称与他的父亲黄载，就相当于黄载和他的母亲赵氏一样，虽说是三人三代，但骨肉至亲，仍然是一体承传，这是谁也不能将他们的气血分割开来的。黄称的母亲被打死了，自然心理上留下了巨大的创伤。悲痛至深，但再怎么悲伤，也没有仇恨祖母的道理。倘若黄称硬要因为杀母之仇而杀了祖母赵氏，那么赵氏的儿子黄载又该如何杀了他母亲的仇人呢？其结果一定是父子祖孙，相



互仇杀！这恐怕不会是先王定刑、皋陶立法的本意吧。前人盛称春秋时石碣、汉朝金日磾大义灭亲、诛杀逆子的事，倘若石碣、金日磾的儿子要拿刀报仇，不与祖父同戴天日的話，那石碣、金日磾又怎能留名百代，后世以为美谈呢？法令说，‘杀人父母，徙之二千里外’，是指一般的人家应当避仇，而不是指具有父子祖孙关系的人家。法令又说：“凡是流徙的人，同族亲属意欲相随陪护的，可以允许。”这个规定是十分通达情理的，它促进人珍爱骨肉亲情。赵氏已经年老，她若遵制流徙，黄载作为她的儿子，势必跟随前去照顾。黄载随同前往，倘若黄称不去，这岂是伦常礼法所能允许的？这样说来，黄称与祖母赵氏，是不可分割的。赵氏误杀了儿媳，内心愧恨终生；黄称的母亲被杀，自然应当永怀沉痛。但祖孙关系的伦常大义，无论如何不能断绝，这也是毫无疑问的事理。”

另外，当时任丹阳尹的临川王刘义庆，就是顶顶大名的《世说新语》的编著者。也对这事发表了与傅隆类似的意见，他说：“周代的礼制说父母之仇，避之海外，是说冤仇太重，正常的法理也不能使之抑制。至于骨肉亲人之间的残杀。那是另一回事，应当越过法律的范围来看待。礼制也有原谅过失的时候，法律更不会有仇恨父祖的条文。更何况赵氏的打杀媳妇，是由于喝多了酒，就她的本心和事情的实况看来，也是由于年老糊涂造成的。对于这件案子，怎能



把那年老糊涂的祖母，等同于普通的仇人？她既已蒙赦，就应当保持全家一体，同叙天伦，不得有亏孝道。”

宋文帝听从了傅隆和临川王的意见，免了赵氏的流徙。

（《宋书·傅隆传》）

军 事

刘裕灭后秦

公元416年，已掌握东晋军政大权的太尉刘裕为了代晋称帝，意欲立功于外以威服天下，遂趁后秦皇帝姚兴刚死、其诸子争位相互攻伐之机，统兵伐秦。

是年八月，刘裕自任中外大都督，以龙骧将军王镇恶、冠军将军檀道济所部为前锋军；令建武将军沈林子、彭城内史刘遵考率水军出石门进入黄河西进，另遣新野太守朱超石、宁朔将军胡藩趋阳城，作为前锋军的后继和策应；振武将军沈田子、建威将军傅弘之率兵三千直趋武关作为奇兵，以牵制后秦后方之兵；刘裕则亲率大军从建康出发，先至巨野，然后溯黄河而上至洛阳。

至第二年三月，晋军诸路兵马进展顺利，王镇恶、沈林子、

檀道济在潼关会师。后秦主姚泓急遣姚绍、姚鸾、姚赞等率兵五万驻守潼关，与晋军在潼关一带对峙。

七月份，刘裕也率军抵达潼关。

姚泓欲亲统大军东进抵御刘裕，却惊悉晋将沈田子、傅弘之已偷偷越过武关，进驻青泥，距长安竟只有数十里之遥。

姚泓见晋之奇兵已深入后秦腹地，自然惶惶不可终日，决定先消灭沈田子部，然后再东进抵御晋之主力。因此，姚泓亲自率步骑数万进至青泥，准备将沈田子一举击灭之，消除这一心腹之患。

当初，刘裕派沈田子等潜入武关，本是想用来作为疑兵，以迷惑牵制后秦关中之兵，所以人数不多。沈田子等至青泥后，所部仅有一千多人，无法抵挡后秦之数万大军。而沈田子闻姚泓亲自率军前来迎击，竟准备与姚泓大战，傅弘之劝道：“彼众我寡，难以抵御。”沈田子道：“兵贵用奇，不必在众。且今众寡相悬，势不两立，若彼结围既固，则我无所逃矣！不如乘其始至，营阵未立，先薄之，可以有功。”

大敌当前，危在旦夕，沈田子将敌我之势分析得非常透彻：用兵贵在出奇制胜，不在人多。现今敌我众寡悬殊，若敌人将我团团包围，则我之千余士兵必为敌所擒。不如趁敌兵初到，立足未稳，先发制人，向敌人发起迅雷不及掩耳的攻势，或可以少胜多，建立大功。

因此，沈田子召集士卒激励之，道：“诸君冒险远来，正求



今日之战，死生一决，封侯之业于此在矣！”意思是将士们冒险深入敌境，正求与敌决一死战，封侯之功业即在此一战之中。士卒们闻言，皆摩拳擦掌，踊跃鼓噪，士气甚盛。

沈田子乃令士卒“弃粮毁舍”，作出孤注一掷、不成功便成仁的姿态，亲自“勒士卒前后奋击，所向摧陷”。晋兵见只有死战方有生路，皆以一当十、当百，手持短兵，冲锋陷阵，奋力杀敌。秦军扎营结阵未稳，突然遭到晋军如此凶猛强烈的攻击，立即大败，四散奔逃，姚泓无法节制溃散的大军，也只得弃乘舆、服饰而逃至灞上。

沈田子率军乘胜追杀，斩敌首一万余级，赢得了以千余胜数万的青泥奇捷。

沈田子大败姚泓后，王镇恶认为后秦后方空虚，宜一鼓作气袭灭之，乃向刘裕请战，愿自率一军直趋长安，刘裕允许了他的请求。

王镇恶遂率一支奇兵乘小舰溯渭水而进，划船者皆藏在船内，秦人只见船行而不见划船者，都惊以为神。

八月二十三日晨，王镇恶之奇兵已至渭桥，王镇恶令士卒们吃过早饭，马上登岸，后登者斩。士兵们马上持兵器登岸，王镇恶乃下令弃船。渭水流急，舰船皆随流而下，转眼间便没了踪影。将士们失去了船只和粮食，都惶惑不安，王镇恶于是对士卒们说：“吾属并家在江南，此为长安北门，去家万里，船楫、衣粮皆已随流。今进战而胜，则功名俱显；不胜，则骸骨不



返，无它歧矣，卿等勉之！”意思是：“我们的家都在江南，这里则是长安北门，离我们的家乡有万里之遥。我们的舟船、衣物、粮食都已随流而去。现今打赢了，则功成名就；打输了，则死无葬身之地，别无他路。愿各位奋力杀敌，绝处逢生！”经过王镇恶的战前动员，士兵们踊跃争进，拼死以战，大破秦守将姚丕于渭桥。

被沈田子击溃、逃往灞上的秦主姚泓引兵来救，正遇到姚丕的败逃之兵，姚泓的援军被逃兵一冲，不战自溃。姚泓单骑逃回后宫。

王镇恶遂乘胜麾军攻入长安平朔门，姚泓力穷，打算投降。姚泓之子、年仅十一岁的姚佛念劝姚泓自尽，以免投降受辱而被诛戮，姚泓仍对刘裕抱有幻想，觉得投降后或许能保住性命，遂率妻子、群臣向王镇恶投降。刘裕入长安，将姚泓押赴建康，斩于市，后秦灭亡。

刘裕之灭后秦，实得力于沈田子、王镇恶青泥、渭桥大捷。沈田子在寡不敌众的绝境中，以破釜沉舟的勇气，卒成大功；而王镇恶受其启发，仍用“投之亡地然后存，陷之死地然后生”的用兵策略，一举灭掉后秦。难怪刘裕入长安时褒奖王镇恶道：“成吾霸业者，卿也！”

（《宋书·自序传》、

《宋书·王镇恶传》）



理 财

徐湛奢豪

徐湛之擅长写文章书信，言辞流畅。出身于贵戚富豪之家，家业十分丰厚。房屋宅院园林水池，王公贵族都比不过他。伎乐之妙，在当时称为一绝。有门生一千余人，都是三吴一带的富人子弟，衣饰丰姿都很漂亮。每次出去巡行游乐。充盈了马路和街巷，下雨泥泞的时候，就用车装载这些门生。文帝嫌他太奢侈。每每加以劝告。当时安成公何勖，是何无忌的儿子。临汝公孟灵休，是孟昶的儿子，都很奢豪，与徐湛之肴膳、器物服饰、车马都相攀比。京城人为此编语说：“安成公的饮食，临汝公的服饰。”徐湛之这两方面都很出众，兼有何孟二人的奢豪。



德操

为官为家 高风亮节

颜延之，字延年，琅玕临沂（今属山东）人。他父亲早逝，自小孤苦。尽管家境贫困，却爱好读书，几乎无所不览，后成为南朝宋代著名诗人，与谢灵运齐名。

颜延之为官多年，生性耿直，因而常常得罪权贵。他见刘湛、殷景仁之辈专权，心有不平，常说道：“天下之事，应当和天下人共同治理，难道凭一两个人的小聪明就能处理得了？”为此，刘湛非常恨他，将他贬出朝廷，改任永嘉太守。但是颜延之仍然不改其直，所以仕途屡次受挫。

颜延之除了爱喝酒的毛病外，生性清廉俭约，不谋私利。尽管做了官，却也常有家中空空不能自给的时候。他常常穿布衣，食蔬菜，在郊外独饮，自由自在。颜延之有好些个儿子，各自继承其父亲的不同品性。有一次，宋武帝刘裕问颜延之，他的几个儿子谁最得父风，颜延之答道：“竣得臣笔，测得臣文，奂得臣义，跃得臣酒。”他所称得其笔法的儿子颜竣，后来慢慢官居高位，权重当朝，其地位远远超过了颜延之。